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 2026-2028 年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以下统称“中远海运集团”）签订 2026-2028 年框架性日常关联交易合同（以下简称“本次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遵循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有序运营，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不会因此次关联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 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一、 本次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根据业务开展需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与中远海运集团签订

新一期《关于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等服务方面的关联交易合同》，确定2026-2028年各类日常关联交易年度交易金额上限。

（一）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远海运集团签订框架性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同意与中远海运集团签订新一期《关于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等服务方面的关联交易合同》。在董事会对此项关联交易议案表决过程中，马向辉、李满、王威三位关联董事在表决时依法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本次会议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前次签订并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项下各项交易年度上限及实际交易金额汇总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交易类别	年度交易上限	2023年	2024年	2025年1-6月
船舶服务	15.40	5.62	10.28	3.34
船舶租赁	2.53	1.09	0.09	0.04
代收代付	71.50	32.55	45.99	27.93
购买燃油	15.95	6.28	8.28	3.58
劳务服务	20.90	12.72	12.65	6.35
受托管理资产	0.28	0.11	0.11	0.03
房产租赁	0.20	0.05	0.09	0.05
商标使用许可	1元	1元	1元	1元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与实际执行情况差异的说明：主要受航运市场波动影响。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各类别项下年度交易金额上限

近年来，公司经营模式转型升级，随着“十四五”规划深入推进，公司业务规模、船队规模实现了较快增长，营业收入、净利润等同比大幅增加，船舶服务、船舶租赁、燃油购买等方面关联交易金额相应增加。为客观、合理体现关联交易金额，公司结合 2025 年度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以及对未来运力增长、业务规模变化等情况的预判，就 2026-2028 年各项关联交易的上限金额进行了重新测算、评估，预计各类日常关联交易的年度金额上限如下：

序号	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建议年度交易上限
1	船舶服务	船舶服务（备件、通导、机务、物料、润滑油、船舶保险、船舶建造、修理等）	20 亿元
2	船舶租赁	船舶租赁	25 亿元
3	代收代付	代收代付（燃油、港口费、运费）	80 亿元
4	购买燃料	购买燃料	15.95 亿元
5	劳务服务	劳务服务（船员服务、代理、揽货佣金、卖船佣金、加油佣金、信息化和网络建设与维护、培训服务、房产代理佣金等）	20.9 亿元
6	受托管理资产	受托管理资产	0.28 亿元
7	房产租赁	房产租赁	0.2 亿元
8	商标使用许可	商标使用许可	1 元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1MMXL
成立时间	2016 年 2 月 5 日
注册资本	1,10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民生路 628 号
法定代表人	万敏
经营范围	国际船舶运输、国际海运辅助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运代理业务；自有船舶租赁；船舶、集装箱、钢材销售；海洋工程装备设计；码头和港口投资；通讯

	设备销售，信息与技术服务；仓储（除危险化学品）；从事船舶、备件相关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股权投资基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二）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人民币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394.95	11,876.66
负债总额	5,590.01	5,956.90
净资产	5,804.93	5,919.76
资产负债率	49.06%	50.16%
	2024 年度（经审计）	2025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626.95	2,283.85
净利润	827.72	298.69

（三）股权结构及关联关系

中远海运集团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其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 52.27% 的股份。依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中远海运集团及其控制的下属子公司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中远海运集团及其控制的下属子公司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发生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四）履约能力分析

中远海运集团及下属公司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本次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类别和主要条款

（一）合同方

甲方：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定义：

甲方：指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含乙方)

乙方：指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二）关联交易的内容及数量

详见本公告第一章第（三）节“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和内容”。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及结算方式

1. 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范围内的价格。

2. 若没有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的，参照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或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构成的价格。

3. 本合同服务费用可一次性或分期支付，支付时间和方式参照服务性质和行业惯例在相应的实施合同中予以明确。

（四）关联交易合同的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为3年，从2026年1月1日至2028年12月31日止。本合同期满后，如甲、乙双方无异议，有效期将自动续延直至双方就上述关联交易签订新的合同且生效。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相关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及下属公司在开展主营业务过程中持续发生的交易，公司及下属公司和中远海运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已取得了提供相关服务的资格条件、熟悉各方的业务运作并且在以往交易中能够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协议所约定的义务为各方提供高效的服务。因此，

相关日常关联交易是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须，也有助于本公司进一步发展。

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及相应协议的条款为一般商业条款，相应协议的条款及对价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与股东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独立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本公司也不会因相关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本次公司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 2026-2028 年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要求。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人对本次公司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 2026-2028 年日常关联交易合同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 日